

证券代码：002301

证券简称：齐心集团

公告编号：2021-011

##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有关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事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 1、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总体情况介绍

公司本次拟续聘的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该所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公司历年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恪守职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按照年度审计计划完成审计工作，如期出具了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任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 2、审计业务收费情况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审计费用是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地区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 2020 年度对公司的审计收费为 145.00 万元，2021 年度审计费用参照 2020 年度审计的收费标准，最终业务收费金额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

#### 3、审计机构独立性、胜任能力等综合说明

公司对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人员信息、业务规模、投资者保护

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资料进行了认真审核，公司认为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工作中能够严格遵守独立审计准则，恪尽职守，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开展审计工作，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1994年3月22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门701-704

（5）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资产评估；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首席合伙人：祝卫

（7）基本介绍：中天运成立于1994年，2013年12月完成改制，取得《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同意设立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批复》（京财会许可[2013]0079号）。中天运总部设在北京，在新疆、天津、浙江、四川、广东、深圳、辽宁、山东、陕西、山西、湖北、威海、河南、黑龙江、海南、江西、江苏、河北、无锡、厦门、贵州、云南、安徽等地设有二十四家分所，在香港设有成员所。中天运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编号：11000204），还具有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等，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以下简称“中天运深圳”）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成立于2014年6月，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二街6号颂德花园办公楼2208，中天运深圳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8）人员信息：2020年末，合伙人71人，注册会计师69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300余人。

## (9) 财务情况:

2019 年度, 中天运总收入 64,096.97 万元, 审计业务收入 44,723.45 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 13,755.86 万元 (以上数据经审计)。2019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5,991 万元。

## (10) 客户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 中天运拥有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为 53 家, 涉及的行业包括医药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道路运输业; 石油加工、炼焦及核燃料加工业;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等, 无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天运已统一购买职业保险, 累计赔偿限额为 3 亿元, 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能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天运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序号	诉讼主体	目前进展
1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尚未开庭审理

## 3. 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 中天运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 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1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其中, 行政处罚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8 年 12 月做出, 因中天运在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上海香榭丽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中未勤勉尽责。

## (二) 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张翎, 2000 年 7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3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19 年 12 月开始在中天运执业, 2007 年 6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了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 家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复核了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连肇华, 2019 年 4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 2012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19 年 12 月开始在中天运执业, 2016 年 12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了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红梅, 1996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7 年 6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 2002 年 5 月开始在中天运执业, 2020 年 4 月开始担任本公司审计项目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近三年未签署过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复核了数十家上市公司

审计报告、百余家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 2. 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张翎、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连肇华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红梅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不存在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 3. 独立性

中天运及签字项目合伙人张翎、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连肇华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红梅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1、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核了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人员信息、业务规模、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资料，认为：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情况良好，具备证券业务审计执业经验；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勤勉尽责、严谨公允、客观独立，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年度审计业务，体现了良好的职业规范和操守，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充分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建议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 2、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经审阅相关议案材料，我们认为：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准则，保证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和义务。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0 年度的各项审计工作中，严谨公允、客观独立，较好地完成了双方约定的责任和义务，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允。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所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保护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该项决策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相关审批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续

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4、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意见；
- 4、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